臺南市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鑑定評估人員 36 小時培訓課程實施計畫

一、 依據

- (一)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身心障礙學生及幼兒鑑定評估人員資格權益及培訓辦法。
- (二)教育部 114 年度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推動學前及國民教育階段工作計畫。

二、 目的

- (一)建立本市鑑定評估人員教育診斷認證制度,精進鑑定診斷之專業知能,並藉以強化適性安置及教學輔導功能。
- (二)協助各校辦理身心障礙學生鑑定安置工作,落實各校特殊教育學生 篩選、鑑定及轉介工作。

三、 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臺南市特教資源中心、臺南市身心 障礙學生鑑定中心
- (二)承辦單位:崇明國中
- 四、 辦理日期、時間及課程詳如附件1。
- 五、 研習地點:臺南市立崇明國中三樓會議室
- 六、研習對象:本市現職或113學年度國教及高中階段學校教師,符合以下資格之一,得報名參加。
 - (一)本市編制內現職合格特殊教育教師
 - (二)本市編制內現職合格教育、輔導、心理等專長之教師。
 - (三)本市編制內現職合格輔導、心理或相關專業人員。
 - (四)本市編制內具合格特殊教育教師資格之代理教師。
 - (五)本市編制內具特殊教育、輔導或心理專長之代理教師。
 - (六)本市編制內未具特殊教育、輔導或心理專長之代理教師。
 - (七) 本市編制內不具特殊教育、輔導或心理專長之教師或教保員。
- 七、 錄取方式:錄取120名,參酌報名先後順序,教育局保留最後審核權。

八、 報名方式

- (一)於113年6月7日(星期五)至7月5日(星期五)前逕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報名,請逕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查詢是否錄取。
- (二)報名時需填寫正確聯絡電話及電子信箱,報名錄取後將由承辦人寄送相關資料。
- (三)錄取資格由本市身心障礙學生鑑定中心審核,研習相關疑義請逕與承辦人詢問2412734分機12黃老師。

九、 注意事項

- (一)校內鑑定評估人員比率低於75%(含)之學校教師務必薦派,校內鑑定 評估人員比率計算方式,以校內113學年度之鑑定評估人員(不含資優 類心評人員)人數除以該校114學年度特教員額編制人數。
- (二) 本研習納入鑑定評估人員培訓紀錄。
- (三) 參加人員需全程參與課程,依授課講師規劃進行課後評量,核予研習 時數36小時。
- (四)完成課程人員需於113年8月15日(星期五)中午12時前提供「學習障礙類個案報告」、「情緒行為障礙或自閉症類個案報告」擇一份,並將上述二項word檔上傳雲端,信件與檔案標題為「○○(行政區及校名)-○○○(學員姓名)-初階鑑定評估人員培訓個案報告」,逾期未繳交者視同未完成本項作業。
- (五)前述兩項作業繳交後,將視審核情況,要求修正後再次繳交,完成36 小時研習及課程作業經審核通過者,始核發初階鑑定評估人員證書。
- (六) 参加研習人員以公(差)假登記,其差旅費由原服務單位支應。

九、經費:本研習所需經費由本局地方教育發展基金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十、獎勵:辦理本計畫績優人員,由本局依相關規定辦理敘獎。

十一、本計畫奉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 單位主管 校長

附件1

課程編號	課程名稱	講師/研習時數	備註
部1	心理評量及測驗基本概論	屏東教育大學 侯雅齡教授(3小時)	(線上課程命題 題數20題)
部2	身心障礙鑑定辦法與流程 (線上課程命題題數20題)	東區勝利國小 林和秀教師(1.5小時) 進學國小 毛淑蕙教師(1.5小時)	(線上課程命題 題數20題)
部8-1	各障礙類別學生篩選與鑑定 認知障礙(含學習及智能障 礙)學生篩選與鑑定、個案實 例介紹	東區勝利國小 林和秀教師(1.5小時) 歸仁國中 林秀菁教師(1.5小時)	(線上課程命題 題數20題)
部8-2	各障礙類別學生篩選與鑑定 情緒行為障礙及自閉症學生 篩選與鑑定、個案實例介紹	安平國中 施相如教師(3小時)	(線上課程命題 題數20題)
部8-3	各障礙類別學生篩選與鑑定 感官與生理障礙(含身體病 弱)學生篩選與鑑定、個案實 例介紹	臺灣師範大學 劉秀丹教授(1小時) 中山醫學大學 鄭靜瑩教授(1小時) 待聘(1小時)	(線上課程命題 題數20題)

備註:線上課程課程表,請參加研習人員用OPEN ID登入愛課網,觀看研習影片,並完成測驗達80分以上通過。

實體課程

時間/日期	8月4日(星期一)	8月5日(星期二)	8月6日(星期三)	8月7日(星期四)	
08:45 ~09:00	報到				
09:00 ~10:30	部 4 學科能力評量實務 (含實作) 講師:歸仁國中林秀菁教師	部 6 情緒行為檢核實務 (含實作) 講師:高雄師範大學 蔡明富教授	部 5 智力評量實務 (含實作) 講師:屏東教育大學 侯雅齡教授 助教:陳欣鈺教師	部 10 心理評量綜合報告撰寫 講師:安平國中金筱凝教師 助教: 蔡依玲教師、杜雅鈞教師 賴靜珊教師、林秀菁教師	
10:30 ~10:40	休息時間				
10:40 ~12:10	部 4 學科能力評量實務 (含實作) 講師:歸仁國中林秀菁教師	部 6 情緒行為檢核實務 (含實作) 講師:高雄師範大學 蔡明富教授	部 5 智力評量實務 (含實作) 講師:屏東教育大學 侯雅齡教授 助教:陳欣鈺教師	部 10 心理評量綜合報告撰寫 講師:進學國小毛淑蕙教師 助教: 蔡依玲教師、杜雅鈞教師 賴靜珊教師、林秀菁教師	
12:10 ~13:30	休息時間			12:10~12:30 報告撰寫說明及上傳 承辦人 黃雅蘭教師	
13:30 -15:00	部 3 適應行為評量實務 (含實作) 講師:黃彥融教師 助教:廖盈軫教師	部7入班觀察及訪談技巧 講師:安平國中施相如教師	部 9 測驗結果解釋與應用 講師: 侯雅齡教授		
15:00 -15:10	休息時間				
15:10 -16:40	部 3 適應行為評量實務 (含實作) 講師: 黃彥融教師 助教: 廖盈軫教師	部7入班觀察及訪談技巧 講師:安平國中施相如教師	部 9 測驗結果解釋與應用 講師: 侯雅齡教授		